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LIN

Galaxy Semi-Conductor Holdings Limited

銀河半導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7)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

本集團財務摘要

- 本集團營業額增加約47%至約人民幣261,61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78,250,000元)。
- 本集團毛利增加約53%至約人民幣57,43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7,530,000元)。
- 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114%至約人民幣22,07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0,310,000元)。
- 綜合資產淨值增至約人民幣350,43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12,15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46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0.026元)。
- 每股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038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0.026元)。
- 董事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

業績

銀河半導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61,607	178,245
銷售成本		<u>(204,173)</u>	<u>(140,717)</u>
毛利		57,434	37,528
其他收益		579	517
分銷成本		(7,751)	(5,541)
行政開支		<u>(22,392)</u>	<u>(18,470)</u>
經營溢利		27,870	14,034
融資成本		<u>(2,711)</u>	<u>(3,324)</u>
除稅前溢利	4	25,159	10,710
所得稅	5	<u>(3,085)</u>	<u>(400)</u>
期內溢利		22,074	10,310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074	10,310
少數股東權益		<u>—</u>	<u>—</u>
期內溢利		<u>22,074</u>	<u>10,310</u>
每股盈利	7		
— 基本(人民幣)		0.046	0.026
— 攤薄(人民幣)		0.038	0.02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2,074	10,31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376)</u>	<u>26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u>(376)</u>	<u>26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1,698</u>	<u>10,570</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21,698</u>	<u>10,57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64,860	157,175
預付租金		19,901	20,128
遞延稅項資產		2,182	2,182
		<u>186,943</u>	<u>179,485</u>
流動資產			
存貨		45,474	56,725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9	331,423	195,237
預付租金		445	44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625	21,1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283	97,566
		<u>479,250</u>	<u>371,107</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0	—	107,500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147,548	129,402
即期稅項		2,426	1,539
		<u>149,974</u>	<u>238,441</u>
流動資產淨值		329,276	132,66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6,219	312,151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2	105,794	—
銀行貸款	10	60,000	—
資產淨值		350,425	312,15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4,785	4,785
儲備		345,640	307,366
權益總額		350,425	312,15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經審核)	4,080	192,197	(82,562)	9,534	31,477	—	1,527	112,092	268,345
期內溢利	—	—	—	—	—	—	—	10,310	10,310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	260	—	26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未經審核)	4,080	192,197	(82,562)	9,534	31,477	—	1,787	122,402	278,915
發行股份	705	30,236	—	—	—	—	—	—	30,941
期內溢利	—	—	—	—	—	—	—	2,267	2,267
轉撥至儲備	—	—	—	745	—	—	—	(745)	—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28	—	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經審核)	4,785	222,433	(82,562)	10,279	31,477	—	1,815	123,924	312,151
期內溢利	—	—	—	—	—	—	—	22,074	22,074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376)	—	(376)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16,576	—	—	16,57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未經審核)	4,785	222,433	(82,562)	10,279	31,477	16,576	1,439	145,998	350,425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按適用)除外。

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內，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配非現金資產
— 詮釋第17號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前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⁴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按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二極管。

營業額指向客戶售出之貨品銷售價值，不包括增值稅，並經扣除任何銷售優惠、折扣及退貨。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58	502
其他員工成本	28,517	22,6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1,679	1,449
	<u>30,954</u>	<u>24,640</u>
員工成本總計	30,954	24,640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443)	987
預付租金攤銷	213	182
存貨成本	204,173	140,7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038	9,6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及計入下列項目後：	—	1
利息收入	272	404
	<u>272</u>	<u>404</u>

5.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85	400
遞延稅項	—	—
總計	<u>3,085</u>	<u>400</u>

於該兩個期間，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是本集團之溢利並非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繳付任何所得稅。

常州銀河電器有限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公司，並位於高新科技區。根據中國稅務規例，銀河電器於該兩個期間均可享有15%之優惠稅率。

常州銀河半導體有限公司獲確認為先進技術企業，並於該兩個期間均可享有15%之優惠稅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所得稅法」），常州銀河高新電裝有限公司、常州銀河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及常州銀河世紀微電子有限公司自取得應課稅收入之年度開始首年及第二年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於隨後第三至第五年可獲寬減一半中國企業所得稅。

銀河高新電裝、銀河科技及銀河微電子位於沿海經濟開放區，並獲確認為生產型外商投資企業。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分別為銀河高新及銀行微電子獲豁免50%所得稅之首個年度。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為銀河科技之免稅年度，故此，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就所得稅作撥備。泰州銀河寰宇半導體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之適用所得稅率為2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全體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該法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新稅法，較高之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減至25%，而優惠所得稅率由頒佈新稅法後五年之過渡期內逐步增加至25%之標準稅率。除銀河寰宇外，適用於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所得稅率將於往後5年逐步增至25%。

6.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基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22,074</u>	<u>10,310</u>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48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046</u>	<u>0.026</u>
攤薄：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22,074</u>	<u>10,310</u>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480,000</u>	<u>400,000</u>
普通股之攤薄影響(以千股計)：		
可換股債券	<u>96,000</u>	<u>—</u>
於假設攤薄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576,000</u>	<u>400,000</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038</u>	<u>0.026</u>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購置約人民幣19,725,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9,349,000元)。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61,496	149,337
減：呆賬撥備	(11,801)	(12,244)
	<u>149,695</u>	<u>137,093</u>
其他應收款項	124,253	2,518
應收票據	46,051	49,987
貸款及應收款項	319,999	189,598
預付款項及按金	11,424	5,639
	<u>331,423</u>	<u>195,237</u>

所有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應收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包括在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內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財務狀況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三個月	116,885	135,544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32,628	1,346
超過一年	182	203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9,695</u>	<u>137,093</u>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0.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金額下降至約人民幣6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7,500,000元)，其中由樓宇及預付土地租金作抵押的已抵押銀行借貸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7,500,000元)。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78,461	69,767
應付票據	39,030	34,783
其他應付款項	24,652	19,269
客戶墊款	5,405	4,15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283
應付董事款項	—	1,145
	<u>147,548</u>	<u>129,402</u>

包括在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內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三個月	64,906	56,78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9,785	10,234
超過一年	3,770	2,751
	<u>78,461</u>	<u>69,767</u>

所有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主要包括貿易入貨之未償還款項及持續成本。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可換股債券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之負債部份	—	—
發行可換股債券	<u>105,794</u>	—
於期／年終之負債部份	105,794	—
減：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u>	—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105,794</u>	—

13.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人民幣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00,000</u>	<u>20,000,000</u>	<u>20,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80,000,000</u>	<u>4,800,000</u>	<u>4,785,000</u>

14. 承擔

(a)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仍有效而在財務報表中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	<u>—</u>	<u>1,996</u>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須於下列期間內支付：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21</u>	<u>32</u>

1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約人民幣23,31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520,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16.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各項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鍾山有限公司	經營租賃	<u>63</u>	<u>63</u>

17. 非調整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Brown Beauty Business Limited(作為賣方)及Riley M Chung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有條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Brown Beauty Business Limited同意出售富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目標」)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830,000,000港元(「收購」)。收購代價830,000,000港元已於收購完成時結合以下方式支付：(a)發行本金額155,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b)按每股股份1.00港元的發行價(合計195,0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195,000,000股代價股份；(c)發行本金額330,000,000港元的承付票；及(d)以現金支付150,000,000港元。目標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國製造、加工及銷售風電設備以及建設電網及變壓站項目。收購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財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主要的二極管製造商及中國最大的整流二極管製造商。其營運主要透過其六間中國附屬公司進行，分別為：常州銀河電器有限公司(「銀河電器」)、常州銀河半導體有限公司(「銀河半導體」)、常州銀河科技開發有限公司(「銀河科技」)、常州銀河高新電裝有限公司(「銀河高新電裝」)、常州銀河世紀微電子有限公司(「銀河微電子」)及泰州銀河寰宇半導體有限公司(「銀河寰宇」)。

銀河電器、銀河高新電裝和銀河寰宇主要從事各類二極管的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銀河微電子主力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微型表面貼片器件(包括二極管及晶體管)(「微型貼片器件」)。銀河半導體和銀河科技主力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二極管晶圓，並主要提供予本集團作生產二極管之用。

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完成後，本集團亦透過其附屬公司(包括承德瑞風新能源風電設備有限公司及河北北辰電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製造、加工及銷售風電設備，以及建設電網及變壓站項目。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61,607,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營業額約人民幣178,245,000元增加約46.77%。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地區及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按地區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未經審核)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未經審核)	%		
中國(附註1)	215.37	82.32	144.54	81.09	70.83	49.00
香港及韓國(附註2)	16.21	6.20	13.20	7.41	3.01	22.80
其他國家及地區(附註3)	30.03	11.48	20.50	11.50	9.53	46.49
	<u>261.61</u>	<u>100.00</u>	<u>178.24</u>	<u>100.00</u>	<u>83.37</u>	<u>46.77</u>

附註：

1. 中國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市場。本集團利用自身品牌和產品品質優勢，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逾1,350名客戶。
2. 香港和韓國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海外市場。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參加於香港及韓國等海外地區舉行的展覽會以致力開拓商機。
3. 其他國家和地區包括泰國、台灣、美國、意大利、加拿大、德國、西班牙及法國。本集團亦透過商業廣告及參加展覽會等渠道開拓其他海外市場。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未經審核)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未經審核)	%		
塑封二極管(附註1)	143.74	54.94	102.02	57.24	41.72	40.89
玻封二極管	12.97	4.96	11.76	6.60	1.21	10.29
整流橋	3.59	1.37	9.38	5.26	(5.79)	(61.73)
表面貼裝塑封二極管(附註2)	100.53	38.43	54.93	30.82	45.60	83.01
其他(附註3)	0.78	0.30	0.15	0.08	0.63	420
	261.61	100.00	178.24	100.00	83.37	46.77

附註：

1. 塑封二極管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額及其佔總銷售額的比例均有所增加，乃由於產品的懇切需求所致。
2. 表面貼裝塑封二極管為本集團重點開發的微型化二極管。透過擴充其客戶基礎及銀河微電子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增加營運，本集團在該等產品所產生的銷售展示出增長動力。
3. 此為將單晶硅加工成晶圓向其他工廠收取的加工費。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工資、水、電、氣及其他輔助性材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約78.05%，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78.95%微跌約0.9%。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21.95%，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21.05%微升約0.9%。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上述銷售成本之跌幅低於本集團產品售價的跌幅所致。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出售廢次材料及次品所產生的收入(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40,000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50,000元)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70,000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00,000元)。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及分銷活動的佣金支出、銷售人員的工資及薪金與運輸成本。分銷成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佔總營業額約2.96%，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11%有所下跌。分銷成本比例下跌乃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促成較多銷售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工資、薪金與福利開支、壞賬準備、辦公室設備折舊費用及辦公及應酬費。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2,390,000元，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人民幣18,470,000元相比大幅增加。行政開支增加項目如下：管理人員薪金及福利增加約人民幣980,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680,000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9,700,000元)。辦公室及應酬費增加人民幣890,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610,000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720,000元)。主要因進行收購事項(定義見下文「收購及出售事項」一段)所導致的法律及其他專業開支增加人民幣4,310,000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本集團獲得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利息開支約為人民幣2,71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則約為人民幣3,320,000元。融資成本下跌是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融資業務的平均銀行貸款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比較有所減少所致。

稅項

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7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2.26%。實際稅率增加主要由於若干實體的稅項豁免在二零一零年不再適用所致。

本期間純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純利率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增加至8.44%。

流動資產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額增加至約人民幣329,280,000元，較去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2,670,000元)增加。

流動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結餘分別約達人民幣101,910,000元(主要包括人民幣67,180,000元、420,000美元及36,460,000港元)及約人民幣118,7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人民幣60,0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結餘減少約人民幣47,500,000元。所有上述借貸均為1年至5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貸款。

本集團主要透過業務所產生的穩健經常現金流償還債務。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31%下跌至約47.40%。該比例乃根據本集團的總負債除以其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內，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收入約八成以人民幣結算，其餘約兩成以港元及美元結算。本集團的借貸為人民幣60,000,000元之浮息貸款。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貨幣對沖措施，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任何對沖措施的成本會高於貨幣波動產生的成本之潛在風險。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及資金政策旨在控制個別交易的外匯波動及利率波動。

配售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與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發行而配售代理已同意按竭誠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其本金額的100%，以現金認購本金總額最多為143,04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按於行使上述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每股1.49港元的初步轉換價計算，最多96,000,000股股份可予配發及發行。

於本公告日期，本金總額為89,4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權已獲行使。因此，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述可換股債券發行60,000,000股股份。

配售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收購及出售事項

收購富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Brown Beauty Business Limited(作為賣方)及Riley M Chung先生(作為保證人)訂立有條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Brown Beauty Business Limited同意出售富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830,000,000港元(「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的代價83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收購事項完成時結合下列方式支付：(a)發行本金額為155,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b)按每股股份1.00港元的發行價(合計195,0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195,000,000股代價股份，金額為195,000,000港元；(c)發行本金額為330,000,000港元的承付票；及(d)以現金支付150,0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刊發的通函及公告。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包括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3,31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520,000元)的土地及樓宇的資產，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貸款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約有2,200名全職僱員，包括700名由勞務公司提供的僱員，負責管理、行政及生產工作。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0,950,000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4,640,000元)。本集團確保僱員的薪酬待遇具吸引力，並根據本集團薪酬政策的一般準則按僱員的表現發放花紅。

2. 業務回顧

回望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因其產品需求簡化而受惠。本集團憑藉精心策劃的產能，抓緊經濟勢頭之良機，銷售額得以創下新高。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將各項生產設施合併，尤其是軸向塑封二極管生產基地，並對產品分類作出調整。本集團相信，長遠而言，該等措施將可減少營運成本，並能夠將資源重新分配至增長前景較美好的業務。

3. 展望

一如以往，中國地區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仍為本集團的最大市場，本集團預期有關趨勢在可預見將來將不會改變。鑒於中國政府收緊貨幣政策，預計在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宏觀經濟將出現輕微倒退。此外，本集團預期半導體二極管的市場需求將維持強勢。憑著本集團於中國二極管市場的地位及優勢，加上其不斷努力削減成本及加強管理，本集團的二極管業務預期將維持競爭優勢及有利可圖。儘管半導體二極管業務繼續表現樂觀，惟本集團有意減少向此業務投入資源，而將較多資源集中於新收購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本公司完成收購富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收購事項」）。被收購集團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包括承德瑞風新能源風電設備有限公司及河北北辰電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製造、加工及銷售風電設備、建設電網及變壓站項目。

本公司一直主要從事製造用於多種電子產品之二極管，包括特別設計供太陽能板使用之太陽能蕭特基系列二極管。本集團相信，鑒於全球目前面對新出現之能源危機，發展清潔及可再生能源將成為下一次工業革命。儘管本公司一直間接受惠於供應組件以製造清潔能源或節能設備，惟收購事項可讓本公司直接從事有關行業。此外，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於技術及製造業之專業知識。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精簡本公司之架構，並繼續把握機會，助本集團於能源效益及可再生能源業內建立更深厚根基，以成為此類能源業內之市場領導者。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建立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着重推行有效內部監控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向全體股東之問責性。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成員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其常規，使本集團之企業管治達致國際認可最佳常規之水平。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常規守則，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其他資料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楊森茂先生、黃慧玲女士、東明定先生及蘇秀成先生。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根據本公司運作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期內亦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已行使、註銷或作廢。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宣佈，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Galaxy Semiconductor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Ruifeng Galaxy Renewable Energy Holdings Limited」，並將中文名稱由「銀河半導體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瑞風銀河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刊發的通函。

於聯交所網頁刊登資料

載有一切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之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登載於聯交所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 (www.galaxycn.com) 之網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蘇秀成先生及束明定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及本公告。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內部監控常規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

承董事會命
銀河半導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森茂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森茂先生、岳廉先生、許小平先生、李保勝先生及張志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孟全大先生、蕭傑先生及董仁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束明定先生及蘇秀成先生。